

# 解读：《贯彻落实长治市 2020 年预防道路交通事故“减量控大”实施方案任务分解》

为贯彻落实《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贯彻落实山西省 2020 年预防道路交通事故“减量控大”实施方案任务分解〉的通知》，结合全县预防道路交通事故“减量控大”八大提升工程，进一步加强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，压实各部门职责、细化工作措施，制定《贯彻落实长治市 2020 年预防道路交通事故“减量控大”实施方案任务分解》。

《贯彻落实长治市 2020 年预防道路交通事故“减量控大”实施方案任务分解》主要分 8 部分：

第一部分：智慧交通提升工程，主要包括：建设道路交通安全协调指挥智能化系统；建成大数据支撑下的城市智能交通控制系统；实施安全风险动态化防控工程。

第二部分：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提升工程，主要包括：深化重点车辆和驾驶人源头隐患清理；严格机动车和驾驶人准入管理；开展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。

第三部分：城市交通出行安全水平提升工程，主要包括：提升城市行人出行安全水平；提升城市非机动车出行安全水平；提升城市机动车出行安全水平；提升城市道路渠化水平。

第四部分：公路交通安全防控能力提升工程，主要包括：全面实施公路交通安全防控体系；开展普通国省道示范创建活动；深化警保合作农村“两站两员”建设；持续开展公路

交通违法整治。

第五部分：全民交通安全文明意识提升工程，主要包括：集中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宣传治理；切实加强重点人群宣传教育；精心组织交通安全宣传提示。

第六部分：交通事故救援救治效率提升工程，主要包括：健全完善应急救援机制；建立警医合作长效机制；落实交通事故救助机制。

第七部分：部门协同联动整治攻坚提升工程，主要包括：加强“两客一危一货”、校车等重点车辆安全管理；加大超限超载治理力度；开展重点车辆违法违规专项整治。

第八部分：交通安全执法文明提升工程，主要包括：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；深入推进执法全过程音像记录全覆盖；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，提升群众交通出行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